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5頁至第21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關鍵審計事項**投資物業的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為港幣二千七百零七億六千八百萬元，而在本年度綜合損益表錄得的重估收益則為港幣八億一千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九十七的投資物業估值來自第三方估值師（「估值師」）。此等估值視乎若干關鍵假設，且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包括資本化率及市值租金。發展中投資物業的估值則須視乎完成物業的估計成本和發展商的預期毛利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投資物業的估值執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就釐定投資物業估值的監控及過程，並就估計之不確定性的程度和釐定所採用的假設之判斷作出考慮，從而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內在風險；
- 評價估值師的資歷、能力、獨立性和客觀性；
- 會見估值師，討論估值及所採用的關鍵假設；
- 審閱外部估值報告，以評估所用方法的恰當性；
- 參考本所內部估值專家按公開資訊得出的估算範圍，將估值師所採用的資本化率、市值租金及發展商的預期毛利率作比較；
- 將管理層向估值師提供的租金數據以抽樣方式核對至集團記錄，以檢查數據的準確性；及
- 對發展中投資物業，將預計完工所需的工程費用與貴集團的預算作比較。

我們發現，該等關鍵假設已獲所得憑證的支持。我們認為在附註15的披露是適當的。

關鍵審計事項

就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港機」）集團的商譽及貴集團所佔一家合資公司的權益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附註20。

管理層就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予港機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商譽港幣三十五億一千萬元，以及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業務表現的不利影響而出現的減值指標，就貴集團於一家合資公司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有限公司（「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公司」）總值港幣四十二億八千一百萬元的權益進行了減值評估。

管理層將港機香港及中國內地業務及貴集團於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公司權益的賬面值，與它們各自的根據折現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的可收回價值互相比較，以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撥備的需要。

使用價值的計算反映管理層作出的若干關鍵假設，包括估計未來現金流和應用的增長率及貼現率。

這些假設反映管理層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復甦對未來現金流影響的重大判斷。

根據減值評估，管理層的結論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需作出減值撥備。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管理層有關分配至港機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商譽及貴集團於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公司的權益的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就減值評估而對港機香港及中國內地的資產分配；
- 將現金流預測與經批准的預算及可取得的最新表現資訊互相比較；
- 向管理層作出詳細查詢，以了解他們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的復甦對飛機維修及飛機引擎大修的需求作出的估計，及該等估計如何於現金流預測中反映；
- 參考公開可得的行業報告，評估現金流預測中有關飛機維修及飛機引擎大修需求的假設；
- 根據歷史趨勢及市場數據，評估減值計算中應用的貼現率及增長率；
- 審閱管理層的敏感度分析，並對現金流預測中的關鍵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包括預測恢復率、增長率及貼現率，並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在選擇這些假設時存有偏頗；及
- 評估財務報表的披露是否適當。

根據所得憑證，我們發現管理層就減值評估作出的假設是合理的。我們認為附註16及附註20中的披露是適當的。

關鍵審計事項

與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國泰航空」) 有關的關鍵審計事項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國泰航空摘要財務報表第218頁及第219頁。

貴集團採用權益法將所持國泰航空的百分之四十五股權入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應佔國泰航空的除稅後虧損為港幣二十九億四千七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國泰航空的權益為港幣一百九十五億六千五百萬元。

太古公司管理層認為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國泰航空表現的不利影響是一個潛在減值指標。因此太古公司管理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貴集團於國泰航空權益的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

太古公司管理層根據採用折現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估計貴集團於國泰航空權益的可收回價值，並將其與貴集團於國泰航空權益的賬面值互相比較，以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撥備的需要。如下文「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中所概述，國泰航空管理層亦已就其財務報表內的主要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

編備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管理層作出的若干關鍵假設，包括估計未來現金流及應用的增長率和貼現率。所得出的現金流預測反映管理層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復甦對未來現金流影響的重大判斷。

其他與貴集團應佔國泰航空的虧損和淨資產有關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下文說明的數額為國泰航空財務報表內的數字（即按百分之百基準）。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航空是貴集團的重大聯屬公司，其由非本所核數師（「國泰航空核數師」）審計。我們曾與國泰航空核數師會面、討論他們識別的審計風險和審計方針、他們的工作結果和所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亦審閱了他們的工作底稿。

關於貴集團於國泰航空權益的減值評估，除了國泰航空核數師已執行的程序外，我們執行的程序包括：

- 向管理層作出詳細查詢，以了解他們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的復甦速度對國泰航空影響的估計，及該等估計如何於現金流預測中反映；
- 將現金流預測與經批准的預算及可取得的最新表現資訊互相比較；
- 參考公開可得的行業報告，評估現金流預測中有關國泰航空的假設；
- 委聘本所估值專家參與我們對採用的貼現率的內部評估；
- 依據我們對航空業客運和貨運方面行業的知識、歷史趨勢及市場數據，評估減值計算中應用的貼現率、收支增長率和長期增長率；
- 審閱管理層的敏感度分析並向管理層提出質詢，包括對關鍵假設（包括預測恢復率、增長率及貼現率）執行我們的敏感度分析；及
- 評估財務報表的披露是否適當。

經考慮我們就貴集團應佔國泰航空權益的減值評估所執行的程序和已審閱國泰航空核數師的工作底稿，我們認為已執行的審計工作和取得的憑證，就我們的目的而言是充足的。我們已經與太古公司管理層討論與國泰航空有關的關鍵審計事項，並評估對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泰航空核數師就各關鍵審計事項執行的程序摘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與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國泰航空」）有關的關鍵審計事項（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國泰航空摘要財務報表第218頁及第219頁。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泰航空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一千一百八十八億五千五百萬元及港幣一百四十八億元。

於每報告期完結時，國泰航空管理層識別出未來不太可能投入經濟服務的資產，並根據該資產的估計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確認減值虧損。其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則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發現現金產生單位有減值跡象，國泰航空管理層將其賬面值與可回收價值互相比較，以對該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可回收價值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根據折現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此外，對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即使沒有減值跡象，仍會進行每年最少一次減值評估。

國泰航空管理層已根據乘客旅行需求的預測重新評估其運營計劃，包括飛機的計劃退役時間。按該等評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並無減值虧損。

國泰航空核數師已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一）該等資產賬面值在國泰航空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性，及（二）就減值評估而編制折現現金流預測時涉及識別出未來不太可能投入經濟服務的資產，而對未來現金流、增長率及貼現率的估計均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且可能存在管理層意見偏頗的情況。

- 會見國泰航空管理層並查閱董事局會議記錄和其他文件，以了解國泰航空的營運計劃；
- 評估管理層對未來不太可能投入經濟服務的資產的識別，並評估該等資產的可回收價值；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國泰航空管理層為進行減值評估而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資產分配及採用的方法；
- 與國泰航空管理層討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而對於被識別為有該等跡象的現金產生單位及附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評估國泰航空管理層的減值測試；
- 評估編備已折現現金流預測時採用的假設，包括預測的未來收支增長率及貼現率；
- 委聘國泰航空核數師內部估值專家以評核國泰航空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採用的方法及重大假設（包括貼現率）；及
- 對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包括預測盈利水平、預期增長率和貼現率，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在選擇這些假設時存有偏頗。

關鍵審計事項

與國泰航空公司（「國泰航空」）有關的關鍵審計事項（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國泰航空摘要財務報表第218頁及第219頁。

收益確認 — 國泰航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港幣五百一十億零三千六百萬元。客運和貨運服務的收益在相關的運載服務提供後入賬，並採用精密的資訊科技系統以追蹤服務運送點，以及（如有需要）對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的服務提供作出公平值估計。

對沖會計 — 國泰航空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以管理其燃料價格風險、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這些安排部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對沖會計處理。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合約產生港幣十一億五千七百萬元的衍生金融資產和港幣三億五千八百萬元的衍生金融負債。

對沖會計存在複雜性，國泰航空訂立大量衍生合約並將其指定為對沖工具，因此需要一個複雜的系統來記錄和追蹤每個對沖關係。就對沖工具作出的估值和就對沖有效性的考慮均可能牽涉到重大程度的複雜性和管理層判斷，且須受固有的錯誤風險所限。此外，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經濟不確定性，在預測旅遊需求和指定對沖的燃料耗量以及評估某項對沖關係是否繼續符合對沖標準上需要更多的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評估國泰航空收益系統的資訊科技控制和關鍵的人手和應用控制；
 - 對收益執行實質性分析程序；
 - 查閱符合特定風險標準與收益有關的會計分錄賬的相關文檔記錄；
 - 評估國泰航空管理層對「亞洲萬里通」里數的單獨售價的估算，以及關於可以賺取飛行里數的航班的所收款項於航班及會員通過「亞洲萬里通」的合同負債之間的分配；及
 - 查閱與「亞洲萬里通」計劃主要合作夥伴的合同，以評估是否有任何條款及細則可能影響相關「亞洲萬里通」的會計處理。
-
- 評估國泰航空就衍生金融工具和相關對沖會計的內部控制；
 - 與國泰航空管理層討論預測航班及燃料耗量時作出的假設並提出質詢，及根據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可能出現的不同復甦情況對這些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
 - 運用抽樣基準，檢查國泰航空的對沖文檔記錄和合約；
 - 運用抽樣基準，重新執行衍生金融工具的年末估值和對沖有效性的計算，及當對沖工具終止或對沖預測交易不再被視為極有可能發生時，測試對沖關係的終止；及
 - 運用抽樣基準，向訂約方取得年末衍生金融工具存在的確認函。

我們發現，在我們審計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涵義下，國泰航空管理層就關鍵審計事項的判斷和估計（就貴集團應佔國泰航空的虧損和於國泰航空的權益）已獲得憑證的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書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信息不包括在年度報告書內呈列的特定資料，該等資料被視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因此涵蓋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內。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John J. Rya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九日